**奉节县甲高镇**

**2020年农业救灾资金项目支出自评报告**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县财政下达项目绩效目标情况。奉节县财政局《关于下达2020年农业救灾资金的通知》（奉节财农〔2021〕187号），在下达资金预算时同步下达了绩效目标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财政共拨款10万元，项目已完成。

（二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项目实施，可解决120名贫困农户稳定就业，带动周边贫困户发展水稻种植，同时，通过对水稻绿色高质高效生产，丰富市场供应品种，满足市场需求，调节市场供给，平抑水稻市场价格，提高居民幸福指数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数量指标。解决120名农户稳定就业。

（2）质量指标。稳定就业，发展水稻。

（3）时效指标。完成及时率98%。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经济效益。解决辖区内稳定就业。

（2）社会效益。平抑辖区内水稻市场价格。

（3）生态效益。水稻绿色高质量发展。

（4）可持续影响。带动周边农户发展。

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农户满意度90%以上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情况

通过认真开展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，综合评分98.8分，评价结果为优。

四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完成及时率为98%，下一步将加大对项目进展的督查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

附件：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自评表